

2013年1月1日 星期二
编辑:王娟
美编:金红 组版:庆芳



○新闻回顾
新记分办法
今起执行

自2013年1月1日起,公安部(123号令)《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124号令)《机动车登记规定》正式实施,我省即日起实施车驾管新规和新的交通违法记分标准。

在新规中,对于交通违法行为的记分调整变化较大,其中故意遮挡污损号牌的,超速50%以上的,疲劳驾驶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的,营运客车在高速公路车道内停车等行为由原来的记6分变为记12分。开车闯红灯的,货车超载30%以上的或者违规载客等行为由原来的记3分变为记6分;机动车经过人行横道不避让行人等行为由记2分变为记3分。

在此如此严格的新交规下,一些驾驶人可能不自觉地就发生了交通违法行为,这要求驾驶人的一些不良驾驶习惯要改正。

本报记者 董钊

○相关链接
新增违法扣分

●12分: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上超速20%以上的;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驾驶校车的。

●6分:低能见度气象条件下,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不按规定行驶;驾驶机动车运载超限的不可解体的物品未按指定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或者未悬挂明显标志的;驾驶机动车不按照规定避让校车。

●3分: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或者城市快速路上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的。

●2分:不按规定为校车配备安全设备或不按规定对校车进行安全维护等。



“史上最严交规”今起实施,规则有待再细化

六类新规“上路” 执行取证有难度

本报记者 董钊

在新规中,一些交通违法行为的记分提高,也有一些新的交通违法行为被纳入记分范畴。此次被称为“史上最严交规”自公布之日起,就引来公众高度关注,有人担忧——针对某些具体罚则,一些交通违法行为如何做到准确清晰界定而没有异议?对此,我省交警部门有关人士表示,记分的最终目的还是希望实现“人车文明”,对具体罚则执行的关键还是要有完整的取证。

1 亮灯刹那,车位置难判断

关键词:闯黄灯

新规定:记6分

2012年12月31日上午9点半,在济南经十路与经七路路口,仍有驾驶人在信号灯转换之际抢道。“黄灯亮起时,交叉方向的车辆和行人很可能在路中间相遇,增大交通事故发生率。”济南市槐荫交警大队民警表示。根据规定,黄灯亮时,停车线外的车辆应及时停车,已越线的可继续通行。“难就难在如何判断车辆刹那间停在线内线外。”

据了解,目前各大中城市的抓拍系统多针对闯红灯,而如果要对闯黄灯查纠,主要还是依靠民警现场查纠。“然而,车辆在行进过程中,要拦下可能会对交通产生影响,这点尤其是在早晚高峰期体现较为明显。”

2 让与不让无执行标准

关键词:不避让行人

新规定:记3分

2012年12月31日上午10时,在省城泺源大街和泺文路交叉口,东西方向红灯亮起,行人自南向北穿过斑马线,此时几辆右转车在行人中挪步,其中有辆车长时间鸣笛。市民孙先生每天上下班都要步行经过此地,他表示,“机动车不避让让他没有安全感。”

交警部门有关人士表示,在新规实施后,机动车不按规定礼让行人,将被记3分。然而,在具体执法过程中,交警却遇到了难处。济南市历下交警大队民警举例说,如果某车和行人抢道,拍下视频或图片作为证据,但是这些并不一定都能得到驾驶人认可,容易引发争议。”机动车距离无灯斑马线多远才是“让”,“让”到什么程度才符合规定,这些没有具体的细化标准和规定。

3 是否故意不好界定

关键词:故意遮挡污损号牌

新规定:记12分

前不久,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受理一起案件,一驾驶人将交警部门告上法庭。交警部门出具的视频和图片证据中,这位驾驶人驾驶的车辆后牌已经被尘土覆盖,但这位车主还是坚持认为这不是他的“故意”行为。

交警部门表示,故意遮挡污损号牌将会对交通事故的调查和责任认定带来不便,严重威胁交通安全,车主在车辆行驶前有义务检查车牌号是否清晰。

“除此之外,有时候对于婚车的查处也让人感到头疼。”济南交警支队高速大队民警告诉记者,有婚车车队将“百年好合”等类似字样贴在车牌号位置,对这样的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存在难度。交警部门表示可采取先取证后处罚的方式。

4 小车司机驾驶时间难计

关键词:疲劳驾驶

新规定:客货车记12分,小车记6分

在针对疲劳驾驶这一交通违法行为的具体处罚上,此次最大的变化是查处范围的扩大。之前,疲劳驾驶的查处对象主要是客货车。在新规中,客货车超过4小时未停下休息或者停车时间少于20分钟的驾驶人记12分;其他机动车发生同样行为的驾驶人要记6分,其中包括小汽车驾驶人。

“客货车可以通过车内定位记录设备,来监控驾驶人是否存在疲劳驾驶行为,但是目前对于小汽车驾驶人是否疲劳驾驶存在界定难的问题,因为目前还没有计算他们连续驾驶时间的工具。”有关人士称。

5 开远光灯时间难取证

关键词:违规使用灯光

新规定:记1分

“不怕黑夜开车困,就怕大灯照花眼。”这是不少驾驶人在夜间行车的直接感受。2012年12月30日晚上9时,记者从经十路自东向西一路行驶,发现对向不少车辆开启远光灯,导致视线盲点。除此之外,灯光不按规定使用在白天也时有发生。12月31日上午,在和平路与历山路交叉口,自西向北转弯的车辆,有一多半没有开启转向灯。

对于不按规定使用灯光的情形,交警表示处罚存在难度,尤其是对夜间有照明条件的道路上开启远光灯的车辆。“比如,我执勤发现有打远光灯行为,将司机拦停,他就会说刚转换过来,但为了道路通畅,也不能因是否开启远光灯的事一直僵持。”交警说。

6 找个老手陪驾不容易

关键词:老手陪同上高速

新规定:罚款20—200元

在新规中,最受争议的当数“新手上高速需老手陪驾”一条。我省交警部门有关人士告诉记者,新规实施后,交警部门将在收费站进出口,对车辆驾驶人的驾龄进行检查,对新手驾驶人是否有陪驾进行核实。

采访中,许多年以内驾龄的新手驾驶员表示,如果要驾车上高速,基本都是以家庭为单位,要找到愿意做陪驾的老手不容易。不少人认为,与其采取“老手陪同上高速”这样效果难测又很难监督操作的规定,还不如统一规定新手不得上高速。同时,也有人指出,许多“本本族”虽然已经持证多年,但几乎没有开车经验,这样的“伪老手”法规不能起到监管作用。

▲2012年12月30日,在济南市经十路一路口,车辆在红绿灯的指示下行驶,直行道黄灯亮后,依然有车辆疾驶而过。

本报记者 王媛 摄

小车塞进12人 撞大货8死4伤

本报淄博2012年12月31日讯(记者 王亚男) 12月31日凌晨2时50分许,一辆比亚迪轿车与一辆大货车在淄博张店南外环与张博路路口发生侧面相撞,比亚迪轿车从大货车侧面钻入大货车车厢底部,事故造成8人死亡,4人受伤。

在事发现场记者了解到,一辆淄博牌照的比亚迪S6汽车与一辆拉沙子的货车相撞。这辆比亚迪从侧面钻入大车下面。在救援现场,并未见到大货车司机,货车牌照也被摘掉。救援人员赶到后,试图将两辆车分开。比亚迪车前半部分已经被撞得面目全非,救援人员用破拆工具将被挤压的比亚迪车破拆开。据救援人员初步了解的情况,事故造成7人当场死亡,1人送医院抢救无效后死亡,另有4人受伤,均为比亚迪车上的乘客。另据介绍,事发的比亚迪车上坐了12人,此车核载5人。

记者随后从淄博山铝医院了解到,送到该医院救治的是一位19岁女孩,据医院护士介绍,该女孩受伤严重,已转入外一科治疗。女孩双上肢骨折,腿骨骨折,有创伤性湿肺。其余3人已被就近转往淄博其他医院进行治疗。

事后,记者从淄博市市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证实了此消息。目前,事故原因仍在进一步调查中。



▲事故现场,小轿车已被撞得面目全非。

绿灯行天下 天下绿灯行
绿灯行电缆
检测如不合格 货值双倍赔偿
宁可不卖 绝不欺诈